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 会议于2025年8月19日在公司12层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5年8月8日通过电话、邮件方式送达至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 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雪娇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 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经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,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 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报告内容 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重大溃漏。

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在中国证监 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叁票:反对零票:弃权零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8月20日